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4月12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4月24日14:00，会议在公司6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其中通过通讯表决参加会议的是董事孙陶然先生、夏华女士，独立董事徐可先生；董事王静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授权董事盛发强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半数董事推选的董事盛发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与“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余宇莹女士、董嘉鹏先生、徐可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探路者云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调整探路者云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公告。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及 2019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及 2019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公告。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章程修正案（2019 年 4 月）》及《公司章程（2019 年 4 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 14:00 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